

2020年底46个重点城市要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垃圾分类 你准备好了吗

相关链接

《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 今年年底前施行

最近，“垃圾分类”登上了上海本地的热搜榜，上海人民俨然已经或主动，或被动地全部投身到了垃圾分类的热潮中。

这股热潮离河南并不远。记者7月1日从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郑州市分类办”）了解到，郑州市的垃圾分类立法工作也一直在进行中，目前，《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已经完成意见征集，按计划将在今年9月份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后出台，在今年年底前颁布实施。

“上海制定的是‘条例’，郑州制定的是‘办法’，虽然从法律效力上来看，‘办法’的效力比‘条例’要低，但是，‘办法’也是具有强制性的。”郑州市分类办一位负责人说。

这也就是说，到今年年底，郑州也要进入垃圾强制分类时代。而且，《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一样有罚款的规定。比如对未按照规定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改正，对单位处以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以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对混合收集、运输分类投放的生活垃圾的或违法收集、运输分类投放的垃圾的，由城市管理部门处以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未按照规定分类处置生活垃圾的，处以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而事实上，郑州市的垃圾分类工作并非最近才开始。早在2017年，郑州市列入全国46个重点垃圾分类试点城市之后就已经开始了。在当年7月，郑州就出台了《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实施方案（2017~2020年）》，此后，不少小区都作为试点小区，开始推行垃圾分类。截止到目前，试点小区已经达到1370个，覆盖了76.9万多户居民，覆盖率达到38.26%。按照上述方案的目标，在今年年底前，覆盖率要达到70%，到2020年底要达到95%。

郑州和上海有啥不同

不少网友都注意到，上海目前实施的四个分类是：湿垃圾、干垃圾、有害垃圾和可回收垃圾。而郑州的四个分类是：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可回收垃圾和其他垃圾。在四个类别中，除了可回收和有害垃圾两类相同外，其余两类并不一样。有网友就提出疑问：同是垃圾分类，为啥类别不同呢？

“郑州和上海采用的都是四分类法，只是称呼不一样，类别也略有不同。”郑州市分类办的工作人员介绍说，垃圾分类的类别和称呼，并没有全国统一的要求，是各个城市根据自己实际情况自己确定的。不过，单从分类的类别来说，上海的分类确实比郑州更“细”，目前郑州的分类方法还处在“粗分”阶段。

垃圾到底该如何分类

在当前我国各城市试点垃圾分类的行动中，每个城市分类的标准并不完全一样，有的地方按照“干”“湿”分开，有的地方则是分为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可回收垃圾进行投放。那么，到底该如何正确区分这些垃圾？日常生活中的垃圾，主要分为四大类：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以及其他垃圾。



有害垃圾 废电池、废墨盒、废油漆桶、过期药品、废灯管、杀虫剂等。



可回收物垃圾 玻璃类、金属类、塑料类、废纸壳、废旧衣物等。



厨余垃圾 剩菜剩饭、茶叶渣、残枝落叶、骨骼内脏、果皮菜叶等。



其他垃圾 宠物粪便、烟头、污染纸张、废旧陶瓷制品、灰土、一次性餐具等。

核心提示

“纸巾，干垃圾，不管多湿它都是干垃圾；瓜子皮，湿垃圾，不管多干它都是湿垃圾。猪能吃的，是湿垃圾，易腐烂的能够粉碎的；猪不吃的，你不懂的，只要无害统统丢干垃圾……”这是什么新歌？原来，这是家住上海宝山区的老两口，哼着“上海滩”的曲调，在学习垃圾分类。

被称作“史上最严的垃圾分类条例”的《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从7月1日起在上海正式施行。根据条例，个人混合投放垃圾，最高可罚200元；单位混装混运，最高可罚5万元。上海市将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全程分类体系，以立法促进垃圾分类的普及。

住建部日前介绍，到2020年底，46个城市将先行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其中河南郑州也在其中。

据了解，《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今年年底前施行。眼看垃圾分类已经离我们越来越近，你准备好了吗？

马上轮到这45个城市

到2020年底，先行先试的46个重点城市，要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其他地级城市实现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除了上海，剩下的45个城市是：北京、天津、重庆、石家庄、邯郸、太原、呼和浩特、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南京、苏州、杭州、宁波、合肥、铜陵、福州、厦门、南昌、宜春、郑州、济南、泰安、青岛、武汉、宜昌、长沙、广州、深圳、南宁、海口、成都、广元、德阳、贵阳、昆明、拉萨、日喀则、西安、咸阳、兰州、西宁、银川、乌鲁木齐。

垃圾分类在我国的进展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民生调查”课题组2018年对46个重点城市的入户调查结果显示，进行生活垃圾分类的家庭占38.3%，较2017年增长11.4%。

住建部数据显示，截至目前，134家中央单位和各省直机关已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46个重点城市已配备厨余垃圾分类运输车近5000辆，有害垃圾分类运输车近1000辆。



7月1日，《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正式实施。在上海虹桥站，志愿者对旅客扔错的垃圾进行再次分类。

上海分类不到位将处罚款

在《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实施之前，上海在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方面，主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置管理办法》《上海市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办法》等。但与上述法律法规有所区别的是，此次实施的《条例》，不仅实现管理区域、管理对象全覆盖，同时还加大了惩处力度，因此也被外界称为“史上最严”。

根据《条例》，上海市生活垃圾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湿垃圾、干垃圾分为四大类。个人或单位未按规定分类投放垃圾将面临处罚。《条例》中，除对个人混投行为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外，对单位未按照规定分类投放的行为，规定最高可处5万元的罚款。对生活垃圾收运单位、处置单位不遵守相应规范的，分别规定最高可处10万元、50万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单位经营服务许可证。此外，《条例》还确立了失信惩戒制度。

另外，《条例》中还专门提出“促进源头减量”。其中明确规定，餐饮服务提供者和餐饮配送服务提供者不得主动向消费者提供一次性筷子、调羹等餐具。旅馆经营单位不得主动向消费者提供客房一次性日用品。

46个重点城市交出成绩单

不只是上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6月28日发布的最新统计数据显示，46个重点城市分类投放、分类

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正在逐步建立，并将继续投入213亿元加快推进处理设施建设。

按照已经确定的垃圾分类工作目标：

今年起，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到2020年底，先行先试的46个重点城市，要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其他地级城市实现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到2022年，各地级城市至少有1个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2025年前，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要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垃圾分类面临三大“尴尬”

2000年6月，我国就在8个城市开启了垃圾分类收集试点。但时至今日，垃圾分类仍然面临很多“尴尬”。

一是意识不够。一些城市对垃圾分类工作的认识仍然停留在技术层面，还没有从培养一代人的文明习惯、推动社会进步的角度，充分认识到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二是覆盖范围有限。目前，全国总体上垃圾分类覆盖的范围还非常有限。先行先试的46个重点城市，仅占全国城市数量的7%左右。

三是设施不足。目前，只有少数沿海发达城市的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设施比较完备，大部分城市还只能做到在投放环节配备分类收集的设施，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环节的设施配备普遍不足，垃圾“先分后混”问题还没有明显改观。

新闻1+1

上海垃圾分类执行首日开出623张整改单

7月1日起，《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正式实施，沪上垃圾分类迈入“硬约束”时代。对不规范分类的监管和处罚力度趋严，1日当天，上海执法部门就开出了623张整改单。

7月1日上午10时左右，上海城管执法总队开出了条例实施后的第一张责令整改通知书，上海宏安瑞士大酒店因未将生活垃圾分别投放至相应收集容器，被责令整改。

上海市城管执法局介绍，7月1日当天，上海市各级城管执法部门对1588个小区、406个企事业单位、1853个商家、21家酒店等进行了检查，共开出623张整改单。执法部门介绍，条例实施后，无论是单位还是个人，如果出现违反垃圾分类规范的行为，将面临更为严格的处罚，罚款金额也会增加。同日，上海市公示了首批20名生活垃圾管理社会监督员名单。

晚综